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47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机构部函[2019]1020号)。根据该复函,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无异议。该复函要求,公司应当将国债期货做市业务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覆盖各业务环节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应当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及配套规则的要求,严格计算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并按规定填报监管报表。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如遇重大情况和问题,应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住所地证监局报告。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9-049

#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62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须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89 证券简称:鲁抗医药 公告编号:2019-020

#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崔晓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崔晓辉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工会委员会和职工代表组长会议,选举张涛先生出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九届监事会相同。

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一日

附:张涛先生简历

张 涛:男,1987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中级工程师。2013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历任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603车间提炼工段技术员兼干燥工段技术员、提炼工段技术员。现任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制剂事业部销售部服务采购部主管。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9-025

#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全流通环境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

届时,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8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41 证券简称:时代万恒 公告编号:2019-027

#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黄年山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弘毅、鞍山达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仁投资”)分别持有公司股份:6,290,899股、2,900,000股、7,857,099股,合计持有17,047,998股,占公司总股本294,302,115股的5.79%。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黄年山、达仁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1,300,000股、1,640,000股,合计不超过2,94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2019年5月31日至2019年8月23日内实施。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黄年山 | 5%以下股东 | 6,290,899 | 2.14%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6,290,899股 |
| 达仁投资 | 5%以下股东 | 7,857,099 | 2.67%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7,857,099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 | 黄年山 | 6,290,899 | 2.14% | 股东 |
| | 达仁投资 | 7,857,099 | 2.67% | 黄年山控制 |
| | 黄弘毅 | 2,900,000 | 0.99% | 亲属关系 |
| | 张允三 | 0 | 0% | 亲属关系 |
| | 合计 | 17,047,998 | 5.79% | —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
|---|---|---|---|---|---|
| 黄年山 | 5,400,000 | 1.83% | 2018/9/25 - 2018/9/27 | 6.40-6.50 | 不适用 |
| 达仁投资 | 2,439,200 | 0.83% | 2018/10/25 - 2019/4/23 | 5.47-7.93 | 2018/9/27 |
| 张允三 | 741,808 | 0.25% | 2019/4/4 - 2019/4/8 | 7.25-7.36 | 2019/1/23 |

说明:黄年山于2018年9月25日至27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400,000股。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黄年山 | 不超过:1,300,000股 | 不超过:0.44%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00,000股 | 2019/5/31 - 2019/8/23 | 按市场价格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
| 达仁投资 | 不超过:1,640,000股 | 不超过:0.56%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40,000股 | 2019/5/31 - 2019/8/23 | 按市场价格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

本次黄年山、达仁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1,300,000股、1,640,000股,合计不超过2,94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2019年5月31日至2019年8月23日内实施。

若本减持计划得以实施,黄年山与其一致行动人自股份解除限售日2018年8月24日至2019年8月23日的12个月期间,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将减持公司股份6,121,008股,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合并取得公司股份22,729,006股的50%。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黄年山、达仁投资分别出具的《关于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承诺函》,黄年山、达仁投资均承诺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质押、以其他形式处分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具体时间、减持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拟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股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要求,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19-059

#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已变更为:杭州滨江区滨盛路1508号海亮大厦11楼大会议室,敬请投资者特别留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股东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1)已于2019年4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根据公司整体工作安排需要,2018年度股东大会调整至公司下属杭州子公司召开,变更后召开地点:杭州滨江区滨盛路1508号海亮大厦11楼大会议室。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提案内容明确并在法定期限内公告。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2019年5月16日至2019年5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9日

7. 出席对象:

(1)2019年5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滨江区滨盛路1508号海亮大厦11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1、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百胜(深圳)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披露情况:上述议案1、3-11已经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12已经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注意事项:上述议案8、10的关联股东俞熔先生、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美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维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卫成长(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天勤十七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北京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徐可、高伟需回避表决,议案8除上述关联股东外,胡波及北京东胜康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2为累积投票议案,应选出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监事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议案6、1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公司2018年度董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4.00 |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00 | 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
| 6.00 |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百胜(深圳)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应选人数2人 |
| 12.00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12.01 | 选举边国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12.02 | 选举王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19年5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2. 登记方式: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持股证明、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9年5月15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 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证券部。

信函登记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证券部,邮编:200072,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号码:021-6677322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丽娟;电子邮箱:liul@health-100.cn;

联系电话:021-66773289;传真:021-66773220;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证券部。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44,投票简称:美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计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A投X1票 | X1票 |
| 对候选人B投X2票 | X2票 |
|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议案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17日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结果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 |
| 4.00 |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 | | |
| 6.00 |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百胜(深圳)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
| 12.00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 |
| 12.01 | 选举边国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12.02 | 选举王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9年月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19-060

#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今日分别收到公司股东北京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长河”)、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控股”)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期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世纪长河 | 是 | 8,150,000 | 2019-04-29 | 2020-04-28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4.39% | 融资 |
| 天亿控股 | 是 | 4,550,977 | 2019-05-08 | 2023-04-29 | 北京启明新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73% | 融资 |
| 天亿控股 | 是 | 33,965,813 | 2019-05-08 | 2023-04-29 | 北京启明新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2.88% | 融资 |
| 合计 | | 46,666,790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世纪长河持有公司18,563.879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5%,完成本次部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后,世纪长河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2,416.60万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66.89%,占公司总股本的3.98%。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亿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26,370.28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5%。完成本次部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后,天亿控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6,679.7150万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63.25%,占公司总股本的5.34%。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临2019-015

#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签订《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风险:2019年5月9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兴海运”)、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运输”)和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通利”)与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或“供方”)分别签署《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协议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30,650万元,富兴海运的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江海运输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900万元,浙能通利的交易金额不超过2,850万元。

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船舶提供燃油集中供应服务,为各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一般商业条款原则,对本公司经营生产不存在负面影响。

●2018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等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关于购买燃料油等物资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41,398.90万元 (按资产重组完成后合并口径)。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以下简称“需方”)富兴海运、江海运输和浙能通利于2019年5月9日分别与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签署《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协议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至2019年12月31日止。

根据协议约定,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船舶提供燃油集中供应服务。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30,650万元,富兴海运的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江海运输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900万元,浙能通利的交易金额不超过2,850万元。

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浙江能源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能集团持有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集团”)51%的股权。海运集团持有本公司31.11%的股权,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的规定,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18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等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关于购买燃料油等物资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41,398.90万元 (按资产重组完成后合并口径)。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301-10386室(自贸试验区内)

法定代表人:陆林海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0MA28KE0C3L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60℃]、苯、石脑油、煤焦油、石油原油、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等的批发无仓储;柴油(不含危险化学品)批发无仓储;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润滑油、沥青、化肥、油脂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天然气综合利用的技术研发、运营管理、咨询服务,仓储服务,能源技术开发,船舶物资供应,船舶、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总资产1.93亿元,净资产0.34亿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8.48亿元,净利润-0.14亿元。

(二)关联关系

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为浙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浙江能源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能集团持有海运集团51%的股权。海运集团持有本公司31.11%的股权,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的规定,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名称和类别:购买燃料。

(二)定价方式

1、船用180CST燃料油及船用柴油成交基准价按当天卓创资讯船供油网提供的“中国内贸船燃供船成交估价”的平均价经双方商定下浮一定比例,以需方实际加油时间为准。

2、当供方实际采购价下浮比例与上述约定基准下浮比例发生偏差时,按相应分段结算。

3、供方不定期邀请需方列席供方组织的招投标过程。

4、对于在环渤海地区、长三角地区和珠三角地区以外港口加油时,按供方实际采购价结算,并且供方应通知需方列席招投标过程。

5、如无特殊情况,需方应尽可能选择低油价地区加油。

6、当燃油市场价格出现非正常波动或成交基准价严重偏离市场实际价格时,供需双方另行协商定价方式。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2019年5月9日,供需各方为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就需方船舶所需燃油委托供方供应事宜,达成《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供需双方明确:本协议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至2019年12月31日止,对在该有效期内需方所需燃油委托供方负责供应,若双方无另行约定,则本协议所约定事项对双方在该有效期内发生的全部业务具有约束力。

(二)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30,650万元,富兴海运的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江海运输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900万元,浙能通利的交易金额不超过2,850万元。

(三)适用范围:本协议适用于需方所有国内沿海航行船舶(不含国际航行船舶)的燃油供应。

(四)定价方式:详见本公告 三(二)部分;

(五)结算及付款:

1、供需双方本着互惠合作的关系,双方供油采取先加油后结算的方式;

2、供方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方在完成供油并收到发票和供油有效凭证后,30天内向供方付清全部油款;

3、若在加油当天卓创资讯网船用油网“中国内贸船燃供船成交估价”没有公布时,则参照前一天公布的价格。

(六)本协议涉关联交易事项,须经需方取得相关授权后正式生效。供方需配合需方就该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情况开展的调查取证等工作。

(七)本协议还约定了供油方式、产品质量要求、安全责任划分、争议处理等相关条款。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的关联交易为各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有利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持续、正常进行,并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上述关联交易发挥了浙能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在相关服务方面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的优势,实现资源互补,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中“向关联人购买燃润料等物资”的预计金额额度。

(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2019年3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由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胡敏先生、董军先生、蒋海良先生和姚成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关联股东海运集团、浙能集团、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周海平先生回避了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王端旭先生、杨华军先生、钟昌标先生和徐衍修先生对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在我们出具本独立意见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供了本议案和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并与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2、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为各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前期合作执行情况良好。交易是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按市场化定价,充分体现了公允性,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并有相关法律法规作保障,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巩固和拓展公司市场占有份额,提高船舶运输效率,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4、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安排,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出具了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前期合作业务执行情况良好,2019年度拟继续实施业务合作为各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持续、正常进行,有利于巩固和拓展公司市场占有份额,降低运营成本,并为公司发展提供稳定可靠的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

2、本议案中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遵循了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3、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需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1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书面文件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书面意见

(五)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六)《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19-094

#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驻马店市京蓝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汤阴京蓝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京蓝科技”、“本公司”或“上市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5日、5月6日分别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15日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4日至2019年5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15:00至2019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